关于转发“第十四届中国大学生

年度人物推选展示”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现将人民网、光明日报社教育部、《大学生》杂志社、中国大学生在线《关于组织开展“第十四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”活动的函》（详见附件）转发你们，请结合学院实际，比照推荐要求，动员学生积极自愿申报。

请严格按照要求填写报名材料，于4月8日10:00前将报名表Word版、事迹材料、照片及汇总表打包，以“学校+姓名+事迹类型”命名通过OA发给学生工作部（处）马秦西蜀老师（办公室：行政楼305室；联系电话：6288），同时将报名表、推荐人选事迹材料等纸质材料（一式三份）交到马秦西蜀老师处。

**附件：**

1.《关于组织开展“第十四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”活动的函》

2.推荐表Word版

3.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19年4月3日